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闽发改数字〔2020〕515号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征集遴选的通知

省直有关部门，各设区市数字经济牵头部门，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有关行业协会、省属企业集团：

为加快推进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深化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促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和数据价值化，根据《2020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部署要求，省发改委、数字办定于近期牵头组织开展福建省2020年度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征集遴选活动。此次遴选的优秀典型案例将向国家发展改革委推荐纳入全国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典型案例，在第三届数字中国峰会上发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内容

1、**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典型案例。**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及其应用产品、解决方案在经济发展、社会治理、民生服务等领域的创新应用，征集一批有较高技术水准、有完整解决方案、有相对成熟应用模式的应用案例，遴选一批具有可复制性和示范推广性的典型应用场景项目。申报单位需为场景应用方，申报案例已在我省县级及以上单位、区域落地应用，并产生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

2、**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建设需求。**聚焦经济发展、社会治理、民生服务等重点领域中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征集一批需运用数字技术解决的应用场景建设需求，促进数字经济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应用落地。申报单位需明确应用场景需求信息，场景落地建设投资总规模应不低于1000万元，场景建设所需资金已基本落实。

3、**数字经济优秀应用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围绕数字经济领域，征集一批技术先进、性能优秀、应用前景好的新技术、新产品和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5G、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大数据、卫星应用等技术在重点领域的创新成果或集成创新成果。申报单位需拥有相关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的自主知识产权，且无知识产权纠纷。

二、征集领域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突出以下四大

重点主题：

1、线上公共服务和消费模式：在线教育、互联网医疗、线上办公、数字化治理等。

2、生产领域数字化转型：产业平台化、传统企业数字化转型、“虚拟”产业园和产业集群、“无人经济”等。

3、共享经济新形态：共享生活、共享生产、共享生产资料、共享数据要素等。

4、“数字丝路”领域。国际经贸合作信息化、丝路电商、电子口岸、数字教育、文化交流信息、华人华侨数字化公共服务等。

其他解决现实生产生活中痛点、难点问题，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率先落地的应用场景也在本次征集范围内。

三、征集推荐程序

（一）申报方式

申报单位为省直部门或省级行业协会的，申报材料直接报送省数字办；企事业单位按属地原则，申报材料报送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数字经济牵头部门；省属控股（集团）公司相关企业可按属地原则，由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数字经济牵头部门报送，也可由省属控股（集团）公司报送。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数字经济牵头部门推荐应用场景数不少于20个。

（二）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应提交纸质和电子文档（详见附件）材料，包括：

申请列入应用场景征集的函（一式二份）；《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推荐汇总表》《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表》《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书》（加盖公章，一式三份）。

申报单位应保证申报材料客观真实、描述详实、重点突出、表述准确，杜绝虚构和夸大。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把握好应用场景筛选申报关，认真审核相关申报材料，优选好场景、典型场景，提高应用场景质量。

（三）组织评选

省发改委、数字办将会同有关部门、行业协会对此次征集到的项目组织专家进行遴选，并将入选项目纳入全省数字经济重点项目库。

四、其他事项

1、申报单位须为在我省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事业单位。

2、省发改委、数字办将会同相关部门对入选项目进行重点培育，按有关规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给予扶持。同时，将定期组织开展优秀案例宣传推广活动，加快形成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福建样板”。

请各有关单位按上述要求组织筛选推荐，于9月18日前将纸质材料报送省数字办（福州市湖东路78号省发改委2楼210室），并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szbwjc@fujian.gov.cn。逾期不受理。

联系人：数字经济处 王智苑 电话：0591-87063332

- 附件：1.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推荐汇总表
2.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表
3.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书（典型案例版编制提纲）
4.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书（需求版编制提纲）
5.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书（优秀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版编制提纲）



附件 1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推荐汇总表

序号	申报类型	应用场景（典型案例，需求、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名称	所属领域	所属技术分类	申报单位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1								
2								
3								
...								
...								

注：1. 申报类型填写：应用场景建设典型案例，应用场景建设需求，应用场景优秀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

2. 所属领域填写：在线教育、互联网医疗、线上办公、数字化治理、产业平台化、传统企业数字化转型、“虚拟”产业园和产业集群、“无人经济”、共享生活、共享生产、生产资料共享、数据要素流通、数字丝路、其他（请注明）

推荐单位：_____（加盖单位公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2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表

应用场景（典型案例，需求，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应用场景实施区域	_____省_____市_____县（区）				
所属领域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在线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医疗 <input type="checkbox"/> 线上办公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化治理 <input type="checkbox"/> 产业平台化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企业数字化转型 <input type="checkbox"/> “虚拟”产业园和产业集群 <input type="checkbox"/> “无人经济” <input type="checkbox"/> 共享生活 <input type="checkbox"/> 共享生产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资料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 数据要素流通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丝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报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邮箱	
1、本单位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2、本单位近三年内无违法行为、无知识产权争议、无信用不良记录。 3、如有弄虚作假，不诚信等行为，自行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公章） 2020年 月 日 </div>					
上级部门、设区市数字经济牵头部门（或省属企业集团）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公章） 2020年 月 日 </div>					

附件 3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书 (典型案例版编制提纲)

一、申报单位简介

单位简要介绍(500字以内)

二、典型案例技术和功能介绍

建设背景、投融资情况、关键技术、建设方案、数据资源、功能特点、目标用户等(3000字以内)

三、典型案例项目合作方

参与项目实施的网络、硬件、软件及系统集成等各类企业在本项目中的具体任务分工(300字以内)

四、典型案例的推广应用及未来前景

申报案例解决经济发展、社会治理、民生服务等重点领域中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的创新性,带来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以及应用推广的可行性、必要性等方面的简要介绍(1000字以内)

五、其他材料

项目申报单位与应用场景提供单位协议或合同、有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发表论文、所获荣誉或奖励、技术成果检测情况、产品认证报告、技术专利报告等)

附件 4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书

（需求版编制提纲）

一、申报单位简介

单位简要介绍（500 字以内）

二、应用场景建设背景

本单位现有的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建设工作基础，利用先进技术解决现有经济和社会发展需求的必要性等（1000 字以内）

三、应用场景建设需求

建设总体目标、建设内容、投融资情况、预期成效等（2000 字以内）

四、其他材料

有关证明材料。

附件 5

数字经济深度应用场景申报书 (优秀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版编制提纲)

一、申报单位介绍

包括成立时间、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技术实力、发展历程等基本情况(1000字以内)

二、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介绍

包括关键技术、产品性能、解决方案、预期成效等(2000字以内)

三、其他材料

有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发表论文、所获荣誉或奖励、技术成果检测情况、产品认证报告、技术专利报告等)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8月25日印发
